

卢氏县财政局文件

卢财预整合〔2024〕71号

卢氏县财政局 关于下达卢氏县2024年双龙湾镇上店街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资金的通知

双龙湾镇人民政府：

根据财政局农业股提供“2024年卢氏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财政补助项目资金申请表”、“2024年卢氏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财政补助项目明细资金分配表”以及“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”，经研究，现下达你单位卢氏县2024年双龙湾镇上店街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资金24万元。

接知后，你单位要严格按照《卢氏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〈关于印发卢氏县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政策实施细则〉的通知》（卢政办〔2021〕39号）和《卢氏县财政局等六部门联合〈关于印发〈卢氏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卢财农综〔2021〕1号）的相关规定，

负责项目的实施和资金使用管理工作，专款专用，加快预算执行进度。

请你单位对财政资金实施全过程绩效管理，牢固树立绩效管理理念，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和效果，强化绩效管理的主体责任。合理设定绩效目标，并细化量化绩效指标，做好绩效监控、绩效自评并依法予以公开。落实资金使用单位的主体责任，切实做到“花钱必问效、无效必问责”。

此款请列入 2024 年政府预算支出功能分类科目：2130504 农林水支出-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-农村基础设施建设，政府经济分类科目：50302 机关资本性支出-基础设施建设 24 万元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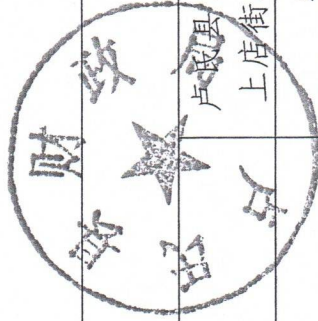
2024 年 10 月 10 日

2024年卢氏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财政补助项目明细资金分配表

单位：万元



序号	单位名称	项目名称	金额	政府预算支出功能分类科目	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	备注
1	双龙湾镇人民政府	卢氏县2024年双龙湾镇上店街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	24	2130504农村基础设施建设	50302基础设施建设	
		合计	24			



绩效目标申报表
(2024年)

项目名称	卢龙县2024年双龙湾镇上店街村环境整治项目	项目负责人及电话	彭涛 15138153450	
主管部门	农业农村局	实施单位	双龙湾镇人民政府	
资金情况(万元)	年度资金总额:	80万元		
	其中:财政本次拨款	24万元		
	其他资金			
总体目标	年度目标 产出目标: 主要建设内容: 1、对原有破损路面进行改造提升路面改造 1600 平方米; 2、挡土墙砌筑 500 米, 道路道牙石 300 米; 3、浆砌石护堤 150 立方; 4、村内地面铺装改造 800 平方米及其他配套设施。建设地点在双龙湾镇上店街村, 计划开工日期 2024 年 8 月, 完工日期 2024 年 9 月, 验收合格率达到 100%, 计划建设投资额控制在 80 万元内。 效益目标: 提升人居环境状况, 为周边发展旅游产业奠定基础, 促进农旅融合发展; 对原有土地合理利用, 提升村容村貌, 增加群众收入, 提高群众满意度, 群众对项目实施效果满意度达到 100%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路面改造提升	1600 平方米
			挡土墙砌筑	500 米
		道路道牙石	300 米	

		浆砌石护堤	150 立方米
		地面铺装改造	800 平方米
	质量指标	验收合格率	≥ 100%
	时效指标	项目计划开工时间	2024 年 8 月
		项目竣工验收时间	2024 年 9 月
		补贴完成发放时间	2024 年 9 月前
		项目移交时间	2024 年 9 月前
	成本指标	该项目成本	≤ 80 万元
	经济效益	带动农户就业人数	≥ 20 人
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受益“四不摘”脱贫贫困户数	25 户
		受益“四不摘”脱贫贫困人口数	80 人
	生态效益指标	群众居住环境得到改善	改善
	可持续影响指标	计划使用年限、质保期限	20 年
运营维护机制健全性		健全	
满意度指标	资产管理规范性	规范	
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所在地农民满意度	≥ 95%

注：各地请根据实际情况下述绩效指标中选择适合的填报（可结合已下达的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绩效指标），也可自行增加或适当调整。